

开平市农业农村局 开平市财政局 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开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 补助首次申领发放公示结果 (第二批)

根据《开平市农业农村局 开平市财政局 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〈开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(开农农〔2020〕43号)要求,截至2024年8月7日,全市通过江门市级审核符合首次领取2024年开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补助的离岗基层老兽医共1人。2024年8月8日起至8月14日,我市在中共开平市委市人民政府公众网对符合2024年开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补助的首次申领发放进行了公示,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内,没有收到任何单位和个人提出异议。

附件：2024年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
困难补助首次申领发放情况表（第二批）



开平市农业农村局



开平市财政局



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8月14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2024年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 生活困难补助首次申领发放情况表（第二批）

填制单位（盖章）：开平市农业农村局 开平市财政局、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序号	姓名	户籍所在县	服务地点	身份证号	核准工作年限（年）	核准月补助标准（元）	县市级审核意见
1	卢顶传	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	赤水镇兽医站	440724196409XXXXXX	12	700	同意

